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287號

承辦人：許如玉

電話：03-9322634分機1235

電子郵件：saranahsu@mail.e-land.gov.tw

260

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

受文者：宜蘭縣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9月29日

發文字號：衛食藥字第10500225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協宏醫藥生技有限公司持有之藥物許可證1案，惠請轉知所屬會員儘速將案內產品依說明段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雲林縣衛生局105年9月29日雲衛藥字第1050019671號函辦理。
- 二、旨揭公司持有之「協得辛 腸溶微粒膠囊（衛署藥製字第017874號）」藥物許可證經衛生福利部105年9月8日公告註銷，為確保民眾用藥權益，請轉知及督促所屬會員配合藥物許可證持有者回收市售產品並依藥事法第80條及藥事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辦理。

正本：宜蘭縣醫師公會、宜蘭縣藥師公會、宜蘭縣藥劑生公會、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食品藥物管理科

局長劉建廷